

易經集註

十五之十七

五仁 12

560

7

困 兌 損
井 萃 益
革 升 夬



兩口仁
補 580
卷 7



施

周易卷之十五



兌下
艮上



程朱傳義



傳

損序卦解者緩也。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縱緩則必有所失，失則損也。損所以繼解也。為卦艮上兌下山，體高澤，體深下。深則上益高，為損下益上之義。又澤在山下，其氣上通潤及草木，百物是損下而益上也。又下為兌說，三爻皆上應，是說以奉上也。亦損下益上之義。又下兌之成兌，由六三之變也。上艮之成艮，自上九之變也。三本剛而成柔，上本柔而成剛，亦損下益上之義。損上而益於下，則為益；取下而益於上，則為損。在人上者於其澤，以及下則益也；取其下以自厚，則損也。譬

森鴻次郎氏寄贈

明治廿五年九月廿七日

諸壘土損於上以培厚其基本則上下安固矣豈非益乎取於下以增上之高則危墜至矣豈非損乎故損者損下益上之義益則反是

損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

傳 損減損也凡損抑其過以就義理皆損之道也損之道必有孚誠謂至誠順於理也損而順理則大善而吉所損无過差可貞固常行而利有所往也人之所損或過或不及或不常皆不合正理非有孚也非有孚則无吉而有咎非可貞之道不可行也

本義

損減省也為卦損下卦上畫之陽益上卦上畫之陰損兌澤之深益艮山之高損下益上損內益外剝民奉君之象所以為損也損所

當損而有孚信則其占當有此下四者之應矣

易之用一簋可用享

易何葛反 簋音軌

傳

損者損過而就中損浮末而就本實也聖人以寧儉為禮之本故為損發明其義以享祀言之享祀之禮其文最繁然以誠敬為本多儀備物所以將飾其誠敬之心飾過其誠則為偽矣損節所以存誠也故云易之用一簋可用享一簋之約可用享祭言在乎誠而已誠為本也天下之害无不由末之勝也峻字雕墻本於官室酒池肉林本於飲食淫酷殘忍本於刑罰窮兵黷武本於征討凡人欲之過者皆本於奉養其流之遠則為害矣先主制其本者天理也後人流於末者人欲也損之義損人欲以復天理而已

字

本義

言當損時則至薄无害。

彖曰損損下益上其道上行

上行之上時掌反

傳

損之所以為損者以損於下而益於上也取
下以益上故云其道上行夫損上而益下則
為益損下而益上則為損損基本以為高者豈可
謂之益乎

本義

以卦體釋卦名義

損而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

傳

謂損而以至誠則有此元吉以下四者損道之盡善也

曷之用二簋可用亨二簋應有時損剛益

柔有時

傳

夫子特釋曷之用二簋可用亨卦辭簡與謂
當損去浮飾曰何所用哉二簋可以亨也厚
本損未之謂也夫子恐後人不達遂以為文飾當
盡去故詳言之有本必有末有實必有文天下萬
事无不然者无本不立无文不行父子之恩必有
嚴順之體君臣主敬必有承接之儀禮讓存乎內
待威儀而後行尊卑有其序非物來則无別文之
與實相須而不可缺也及夫文之勝未之流遠本
喪實乃當損之時也故云曷所用哉二簋足以薦
其誠矣謂當務實而損飾也夫子恐人之泥言也

故復明之曰。一簋之質。用之當有時。非其所用而用之。不可也。謂文飾未過而損之。與損之至於過甚。則非也。損剛益柔。有時。剛為過柔。為不足。損益皆損。剛益柔也。必順時而行。不當時而損益之。則非也。

損益盈虛與時偕行

傳 或損或益。或盈或虛。唯隨時而已。過者損之。不足者益之。虧者盈之。實者虛之。與時偕行也。

本義 此釋卦辭時。謂當損之時。

象曰。山下有澤。損。君子以懲忿窒欲。 懲音澄。窒音致。

傳 山下有澤。氣通上。潤與深。下以增高。皆損下之象。君子觀損之象。以損於己。在脩己之道。

所當損者。唯忿與欲。故以懲戒其忿。窒塞其意欲也。

本義 君子脩身所當損者。莫切於此。

初九。已事遄往。无咎。酌損之。 遄市。專反。

傳 損之義。損剛益柔。損下益上也。初以陽剛。應於四。四以陰柔。居上位。賴初之益者也。下之益上。當損已而不自以為功。所益於上者。事既已。則速去之。不居其功。乃无咎也。若享其成功之美。非損已益上也。於為下之道。為有咎矣。四之陰柔。賴初者也。故聽於初。初當酌度其宜。而損已以益之。過與不及。皆不可也。

本義

初九當損下益上之時上應六四之陰
所為之事而速往以益之无咎之道也故
其象占如此然居下而益上亦當斟酌其淺深也

象曰已事遄往尚合志也

傳

尚上也時之所崇用為尚初之所尚者與上
合志也四賴於初初益於四與上合志也

本義

尚上
通

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

傳

二以剛中當損剛之時居柔而說體上應六
五陰柔之君以柔說應上則失其剛中之德
故戒所利在貞正也征行也離乎中則失其貞正

而凶矣守其中乃貞也弗損益之不自損其剛貞
則能益其上乃益之也若失其剛貞而用柔說適
足以損之而已非損已而益上也世之愚者有雖
无邪心而唯知竭力順上為忠者蓋不知弗損益
之之義也

本義

九二剛中志在自守不肯妄進故占者利
貞而征則凶也弗損益之言不變其所守
乃所以益上也

象曰九二利貞中以爲志也

傳

九居二非正也處說非剛也而得中為善若
守其中德何有不善豈有中而不正者豈有
中而有過者二所謂利貞謂以中為志也志存乎
中則自正矣大率中重於正中則正矣正不必中

也。能守中則有益於上矣。

六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

傳

損者損有餘也。益者益不足也。三人謂下三陽上三陰。三陽同行則損九三以益上。三陰同行則損上六以爲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也。上以柔陽剛而謂之損。但言其減一耳。上與三雖本相應。由二爻升降而一卦皆成。兩相與也。初二二陽四五二陰同德相比。三與上應皆兩相與。則其志專。皆爲得其友也。三雖與四相比。然異體而應上。非同行者也。二人則損一人。一人則得其友。蓋天下无不二者。一與二相對待。生生之本也。三則餘而當損矣。此損益之大義也。夫子又於繫辭盡其義曰。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易曰。

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絪縕交密之狀。天地之氣相交而密則生萬物之化醇。醇謂醲厚。醲厚猶精一也。男女精氣交構則化生萬物。唯精醇專一所以能生也。一陰一陽豈可二也。故三則當損。言專致乎一也。天地之間當損益之明且大者莫過此也。

本義

下卦本乾而損上爻以益坤。三人行而損一人也。一陽上而一陰下。一人行而得其友也。兩相與則專。三則雜而亂。卦有此象。故戒占者當致一也。

象曰。三人行。則疑也。

傳

三人行而得一人。乃得友也。若三人行則疑所與矣。理當損去其一人。損其餘也。

六四損其疾使適有喜无咎

傳 四以陰柔居上與初之剛陽相應在損時而應剛能自損以從剛陽也損不善以從善也初之益四損其柔而益之以剛損其不善也故曰損其疾疾謂疾病不善也損於不善唯使之適速則有喜而无咎人之損過唯患不速速則不致於深過為可喜也

本義 以初九之陽剛益已而損其陰柔之疾唯速則善戒占者如是則无咎矣

象曰損其疾亦可喜也

傳 損其所疾固可喜也云亦發語辭

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

傳 六五於損時以中順居尊位虛其中以應乎二之剛陽是人君能虛中自損以順從在下之賢也能如是天下孰不損已自盡以益之故或有益之之事則十朋助之矣十衆辭龜者決是非吉凶之物衆人之公論必合正理雖龜筮不能違也如此可謂大善之吉矣古人曰謀從衆則合天心柔順虛中以居尊位當損之時受天下之益者也兩龜為朋十朋之龜大寶也或以此益之而不能辭其吉可知也占者有是德則獲其應也

象曰六五元吉自上祐也

傳

所以得元吉者以其能盡衆人之見
命天地之理故自上天降之福祐也

上九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

无家

傳

九損之義有三損已從人也自損以益於人
也行損道以損於人也損已從人從於義也
自損益人及於物也行損道以損於人行其義也
各因其時取大者言之四五二爻取損已從人下
體三爻取自損以益人損時之用行損道以損天
下之當損者也上九則取不行其損爲義九居損
之終損極而當變者也以剛陽居上若用剛以損
削於下非爲上之道其咎大矣若不行其損變而

以剛陽之道益於下則无咎而得其正且吉也如
是則宜有所往往則有益矣在上能不損其下而
益之天下孰不服從從服之衆无有内外也故曰
得臣无家得臣謂得人心歸服无家謂无有遠近
内外之限也

本義

上九當損下益上之時居卦之上受益之
極而欲自損以益人也然居上而益下有
所謂惠而不費者不待損已然後可以益人也能
如是則无咎然亦必以正則吉而利有所往惠而
不費其惠廣矣故又曰得臣无家

象曰弗損益之大得志也

傳

居上不損下而反益之是君子大得行
其志也君子之志唯在益於人而已



震下
巽上

傳

益序卦損而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盛衰損益如循環損極必益理之自然益所以繼損也為卦巽上震下雷風二物相益者也風烈則雷迅雷激則風怒兩相助益所以為益此以象言也巽震二卦皆由下變而成陽變而為陰者損也陰變而為陽者益也上卦損而下卦益損上益下所以為益此以義言也下厚則上安故益下為益

益利有攸往利涉大川

傳

益者益於天下之道也故利有攸往益之道可以濟險難利涉大川也

本義

益增益也為卦損上卦初畫之陽益下卦初畫之陰自上卦而下於下卦之下故為益卦之九五六二皆得中正下震上巽皆木之象故其占利有所往而利涉大川也

彖曰益損上益下民說无疆自上下下其道大光

道大光

反下如字

傳

以卦義與卦才言也卦之為益以其損上益下也損於上而益下則民說之无疆謂无窮極也自上而降已以下下其道之大光顯也陽下居初陰上居四為自上下下之義

本義

以卦體釋卦名義

利有攸往。中正有慶。

傳 五以剛陽中正居尊位。二復以中正應之。是以中正之道益天下。天下受其福慶也。

利涉大川。木道乃行。

傳 益之為道。於平常無事之際。其益猶小。當艱險。乃益道大行之時也。益誤作木。或以為上巽下震。故云木道非也。

本義 以卦體卦象釋卦辭。

益動而巽。日進无疆。

傳 又以一體言。卦才下動而上巽。動而巽也。為益之道。其動巽順於理。則其益日進廣大。无有疆限也。動而不順於理。豈能成大益也。

天施地生。其益无方。

傳 以天地之功言益道之大。聖人體之以益天下也。天道資始。地道生物。天施地生。化育萬物。各正性命。其益可謂无方矣。方所也。有方所則有限量。无方謂廣大。无窮極也。天地之益萬物。豈有窮際乎。

凡益之道。與時偕行。

傳 天地之益。无窮者。理而已矣。聖人利益天下之道。應時順理。與天地合。與時偕行也。

本義

動巽二卦之德。乾下施坤上生亦上。文卦體之義。又以此極言贊益之大。

象曰風雷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傳

風烈則雷迅雷激則風怒。一物相益者也。君子觀風雷相益之象而求益於己為益之道。无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也。見善能遷則可以盡天下之善有過能改則无過矣。益於人者无大於是。風雷之勢交相助益遷善改過。益之大者而其相益亦猶是也。

本義

初九利用為大作元吉无咎

傳

初九震動之主剛陽之盛也。居益之時其才足以益物。雖居至下而上有六四之大臣應

於已四巽順之主上能巽於君下能順於賢才也。在下者不能有為也得在上者應從之則宜以其道輔於上作大益天下之事利用為大作也。居下而得上之用以行其志必須所為大善而吉則无過咎不能元吉則不唯在己有咎乃累乎上為上之咎也在至下而當大任小善不足以稱也故必元吉然後得无咎。

本義

初雖居下然當益下之時受上之益者也。不可徒然无所報效故利用為大作必元吉然後得无咎。

象曰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

傳

在下者本不當處厚事。厚事重大之事也。以為在上所任所以當大事必能濟大事而致

元吉乃為无咎能致元吉則在上者任之為知人
已當之為勝任不然則上下皆有咎也

本義

下本不當任厚事故不
如是不足以塞咎也

六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吉王

用享于帝吉

傳

六二處中正而體柔順有虛中之象人處中
正之道虛其中以求益而能順從天下孰不
願告而益之孟子曰夫苟好善則四海之內皆將
輕千里而來告之以善夫滿則不受虛則來物理
自然也故或有所益之事則衆朋助而益之十者
衆辭衆人所是理之至當也龜者占吉凶辨是非

之物言其至是龜不能違也永貞吉就六二之才
而言二中正虛中能得衆人之益者也然而質本
陰柔故戒在常永貞固則吉也求益之道非永貞
則安能守也損之六五十朋之則元吉者蓋居尊
自損應下之剛以柔而居剛柔為虛受剛為固守
求益之至善故元吉也六二虛中求益亦有剛陽
之應而以柔居柔疑益之未固也故戒能常永貞
固則吉也王用享于帝吉如二之虛中而能永貞
用以享上帝猶當獲吉况與人接物其意有不通
乎求益於人有不應乎祭
天天子之事故云王用也

本義

六二當益下之時虛中處下故其象占與
損六五同然爻位皆陰故以永貞為戒以
其居下而受上之益故又為卜郊之吉占

象曰。或益之自外來也。

傳 既中正虛中能受天下之善而固守則有有益之事衆人自外來益之矣。或曰自外來豈非謂五乎。曰如二之中正虛中天下孰不願益之。五為正應固在其中矣。

本義 或者衆无定主之辭。

六三益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

圭

傳

三居下體之上在民上者也。乃守令也。居陽應剛處動之極。居民上而剛決果於為益者。

也。果於為益用之以事則无咎凶事謂患難非常之事。三居下之上在下當承稟於上安得自任擅為益乎。唯於患難非常之事則可量宜應卒奮不顧身力庇其民故无咎也。下專自任上必忌疾雖當凶難以義在可為然必有其孚誠而所為合於中道則誠意通於上而上信與之矣。專為而无為上愛民之至誠固不可也。雖有誠意而所為不合中行亦不可也。圭者通信之物禮云太夫執圭而使所以申信也。凡祭祀朝聘用圭玉所以通達誠信也有誠孚而得中道則能使上信之是猶告公上用圭玉也。其孚能通達於上矣在下而有為之道固當有孚中行。又三陰爻而不中故發此義。或曰三乃陰柔何得反以剛果任事為義。曰三質雖本陰然其居陽乃自處以剛也。應剛乃志在乎剛。

也。居動之極剛果於行也。以此行益非剛果而何。易以所勝為義故不論其本質也。

本義

六三陰柔不中不正不當得益者也。然當益下之時居下之上故有益之以凶事者蓋警戒震動乃所以益之也。占者如此然後可以无咎。又戒以有孚中行而告公用圭也。用圭所以通信。

象曰益用凶事固有之也。

傳

六三益之獨可用於凶事者以其固有之也。謂專固自任其事也。居下當稟承於上乃專任其事唯救民之凶災拯時之艱急則可也。乃處急難變故之權宜故得无咎。若平時則不可也。

本義

益用凶事欲其困心衡慮而固有之也。

六四中行告公從利用為依遷國。

傳

四當益時處近君之位居得其正以柔巽輔上也。而下順應於初之剛陽如是則可以益於上也。也。唯處不得其中而所應又不中是不足於中也。故云若行得中道則可以益於君上。告於上而獲信從矣。以柔巽之體非有剛特之操故利用為依遷國為依依附於上也。遷國順下而動也。上依剛中之君而致其益下順剛陽之才以行其事利用如是也。自古國邑民不安其居則遷遷國者順下而動也。

本義

三四皆不得中。故皆以中行爲戒。此言以益下爲心。而合於中行。則告公而見從矣。傳曰。周之東遷。晉鄭焉依。蓋古者遷國。以益下必有所依。然後能立。此文又爲遷國之吉占也。

象曰告公從以益志也

傳

爻辭但云得中行。則告公而獲從。象復明之。曰告公而獲從者。告之以益天下之志也。志苟在於益天下。上必信而從之。事君者不患上之不從。患其志之不誠也。

九五有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

傳

五剛陽中正居尊位。又得六二之中正相應。以行其益。何所不利。以陽實在中。有孚之象。

也以九五之德之才之位。而中心至誠。在惠益於物。其至善大吉。不問可知。故云勿問元吉。人君居得致之位。操可致之權。苟至誠益於天下。天下受其大福。其元吉不假言也。有孚惠我德。人君至誠益於天下。天下之人。无不至誠愛戴。以君之德澤爲恩惠也。

本義

上有信以惠于下。則下亦有信以惠於上矣。不問而元吉可知。

象曰有孚惠心勿問之矣。惠我德大得志也。

傳

人君有至誠惠益天下之心。其元吉不假言也。故云勿問之矣。天下至誠懷吾德。以爲惠也。

是其道大行人君之志得矣。

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

傳

上居无位之地。非行益於人者也。以剛處益之極。求益之甚。吝也。所應者陰。非取善自益者也。利者衆人所同欲也。專欲益己。其害大矣。欲之甚。則昏蔽而忘義理。求之極。則侵奪而致仇怨。故夫子曰。旋於利而行多怨。孟子謂先利則不奪。不賢聖賢之深戒也。九以剛而求益之極。衆人所共惡。故无益之者。而或攻擊之矣。其心勿恒凶。聖人戒人存心不可專利。云勿恒如是。凶之道也。所當速改也。

本義

以陽居益之極。求益不已。故莫益。而或擊之。立心勿恒戒之也。

象曰莫益之偏辭也。或擊之自外來也。

傳

理者天下之至公。利者衆人所同欲。苟公其心。不先其正理。則與衆同利。无復於人。人亦欲與之。若切於好利。蔽於自私。求自益以損於人。則人亦與之力爭。故莫肯益之。而有擊奪之者矣。云莫益之者。非有偏己之辭也。苟不偏己。合於公道。則人亦益之。何爲擊之乎。既求益於人。至於甚極。則人皆惡而欲攻之。故擊之者自外來也。人爲善。則千里之外應之。六二中正虛己。益之者自外而至是也。苟爲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上九求益之極。擊之者自外而至是也。繫辭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易其心。而後語。定其交。而後求。君子脩此三者。故全也。危以動。則民不與也。懼以語。則民不

應也。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君子言動與求皆以其道。乃完善也。不然則取傷而凶矣。莫益之者。猶從其求。益之偏辭而言也。若究而言之。則又有擊之者矣。

本義



乾下兌上

傳

夫序卦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夫。夫者決也。益之極必決而後止。理无常益。益而不已。已乃決也。夫所以次益也。為卦兌上乾下。以二體言之。澤水之聚也。乃上於至高之處。有潰決之象。以爻言之。五陽在下。長而將極。一陰在上。消而將盡。眾陽上進。決去一陰。所以為夫也。夫者剛決之義。眾陽進而決去一陰。君子道長。小人消衰。將盡之時也。

之時也。

夫揚于王庭乎號有厲

夫古快反號戶羔反

傳

小人方盛之時。君子之道未勝。安能顯然以正道決去之。故舍晦俟時。漸圖消之道。今既小人衰微。君子道盛。當顯行之。於公朝使人明知善惡。故云揚于王庭乎。信之在中。誠意也。號者命眾之辭。君子之道雖長盛。而不敢忘戒備。故至誠以命眾。使知尚有危道。雖以此之甚盛。決彼之甚衰。若易而无備。則有不虞之悔。是尚有危理。必有戒懼之心。則无患也。聖人設戒之意深矣。

告自邑不利即戎利有攸往

傳

君子之治小人以其不善也必以己之善退勝革之故聖人誅亂必先脩己舜之敷文德是也邑私邑告自邑先自治也以衆陽之盛決於一陰力固有餘然不可極其剛至於太過太過則如蒙上九之爲寇也戎兵者強武之事不利即戎謂不宜尚壯武也即從也從戎尚武也利有彼往陽雖盛未極乎上陰雖微猶有味去是小人尚有存者君子之道有未至也故宜進而往也不尚剛武而其道益進乃決之善也

本義

夫決也陽決陰也三月之卦也以五陽去一陰決之而已然其決之也必正名其罪而盡誠以呼號其衆相與合力然亦尚有危厲不可安肆又當先治其私而不可專尚威武則利有所往也皆戒之之辭

彖曰夫決也剛決柔也健而說決而和

說音悅

傳

夫爲決義五陽決上之一陰也健而說決而和以一體言卦才也下健而上說是健而能說決而能和決之至善也兌說爲和

本義

釋卦名義而贊其德

揚于王庭柔乘五剛也

傳

柔雖消矣然居五剛之上猶爲乘陵之象陰而乘陽非理之甚君子勢既足以去之當顯揚其罪於王庭大庭使衆知善惡也

孚號有厲其危乃光也

易經集注

卷之五

六

傳

盡誠信以命其衆而不知有危懼則君子之道乃无虞而光大也。

告自邑不利即戎所尚乃窮也。

傳

當先自治不宜專尚剛武即戎則所尚乃至窮極矣夫之時所尚謂剛武也。

利有攸往剛長乃終也。

長下 丈反

傳

陽剛雖盛長猶未終尚有一陰更當決去則君子之道純一而无害之者矣乃剛長之終也。

本義

此釋卦辭柔乘五剛以卦體言謂以一小人加于衆君子之上是其罪也剛長乃終

謂一變則為純乾也。

象曰澤上於天夫君子以施祿及下居德

則忌

上時掌反 施始豉反

傳

澤水之聚也而上於天至高之處故為夫象君子觀澤決於上而注溉於下之象則以施

祿及下謂施其祿澤以及於下也觀其決潰之象則以居德則忌居德謂安處其德則約也忌防也

謂約立防禁有防禁則元潰散也王弼作明忌亦通不云澤在天上而云澤上於天上於天則意不

安而有決潰之勢云在天上乃安辭也。

本義

澤上於天潰決之勢也施祿及下潰決之意也居德則忌未詳

无

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為咎。

傳 九陽爻而乾體剛健在上之物乃在下而居
決時壯于前進者也前趾謂進行人之決於
行也行而宜則其決為是往而不宜則決之過也
故往而不勝則為咎也決之時而往往決也故以
勝負言九居初而壯於進躁於動者也故有不勝
之戒陰雖將盡而已之躁動自宜有不勝之咎不
計彼也。

本義

前猶進也當決之時居下任
壯不勝宜矣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不勝而往咎也。

傳

人之行必度其事可為然後決之則无過矣
理不能勝而且往其咎可知凡行而有咎者
皆決之過也。

九二惕號莫夜有戒勿恤。

暮莫音

傳

夬者陽決陰君子決小人之時不可忘戒備
也陽長將極之時而二處中居柔不為過剛
能知戒備處夬之至善也內懷兢惕而外嚴誠號
雖莫夜有兵戎亦可勿恤矣。

本義

九二當決之時剛而居柔又得中道故能
憂惕號呼以自戒備而莫夜有戎亦可无

患也。

象曰有戒勿恤得中道也。

傳 莫夜有兵戎可懼之甚也。然可勿恤者以自處之善也。既得中道又知惕懼且有戒備何事之足恤也。九居一雖得中然非正其為至善何也。曰陽決陰君子決小人而得中豈有不正也。知時識勢學易之大方也。

九三壯于頄有凶君子夫夫獨行遇雨若

濡有愠无咎頄求龜反

傳

辭差錯安定胡公移其文曰壯于頄有凶獨行遇雨若濡有愠君子夫夫无咎亦未安也。當云壯于頄有以獨行遇雨君子夫夫若濡有愠无咎夫決尚剛健之時三居下體之上又處律體之極剛果於決者也。頄顛鼻也在上而未極於

夫

上者也。三居下體之上雖在上而未為最上。上有君而自任其剛決壯于頄者也有凶之道也。獨行遇雨三與上六為正應方羣陽共決下陰之時已若以私應之故不與眾同而獨行則與上六陰陽和合故云遇雨。易中言兩者皆謂陰陽和也。君子道長決去小人之時而已。獨與之和其非可知。唯君子處斯時則能夫夫謁夫其夫果決其斷也。雖其私與當遠絕之。若見濡汚有愠惡之色。如此則无過咎也。三健體而處正非必有是失也。因此義以為教耳。爻文所以交錯者由有遇雨字又有濡字故誤以為連也。

本義

頄顛也。九三當決之時以剛而過乎中是欲決小人而剛壯見于面目也。如是則有凶道矣。然在衆陽之中獨與上六為應若能果決

其決不係私愛則雖合於上六如獨行遇雨至於若濡而為君子所愠然終必能決去小人而无所咎也温嶠之於王敦其事類此

象曰君子夫夫終无咎也

傳 牽掛於私好由无決也君子義之與此決於當決故終不至於有咎也

九四瞽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聞言不

信三下上 瞽徒敦反次七私反且七餘反姤卦同

傳 瞽无膚居不安也行次且進不能也次且進難之狀九四以陽居陰剛決不足欲止則衆陽並進於下勢不得安猶瞽傷而居不能安也欲

行則居柔失其剛壯不能強進故其行次且也牽羊悔亡羊者羣行之物牽者挽拽之義言若能自強而牽挽以從羣行則可以亡其悔然既處柔必不能也雖使聞是言亦必不能信用也夫過而能改聞善而能用克己以從義唯剛明者能之在它卦九居四其失未至如此之甚在天而居柔其害大矣

本義 以陽居陰不中不正居則不安行則不進若不與衆陽競進而安出其後則可以亡其悔然當決之時志在上進必不能也占者聞其言而信則轉凶而吉矣牽羊者當其前則不進繼之使前而隨其後則可以行矣

象曰其行次且位不當也聞言不信聰不

明也。

傳 九處陰位不當也。以陽居柔失其剛決。故不能強進。其行次且剛然。後能明處柔則遷失其正性。豈復有明也。故聞言而不能信者。蓋其聰聽之不明也。

九五覓陸夬夬中行无咎。

覓開辨反。又胡練反。

傳 五雖剛陽中正居尊位。然切近於上六。上六主而反比之。其咎大矣。故必決其決。如覓陸。然則於其中行之德。為无咎也。中行中道也。覓陸。今所謂馬齒覓是也。曝之難乾。感陰氣之多者。而脆易折。五若如覓陸。雖感於陰。而決斷之易。則於中

行无過咎矣。不然則失其中正也。感陰多之物。覓陸為易斷。故取為象。

本義

覓陸。今馬齒覓。感陰氣之多者。九五當決之時。為決之主。而切近上六之陰。如覓陸。然若決而決之。而又不為過暴。合於中行。則无咎矣。戒占者當如是也。

象曰。中行无咎。中未光也。

傳

卦辭言夬夬。則於中行。為无咎矣。象復盡其義。云。中未光也。夫人心正意誠。乃能極中正之道。而充實光輝。五心有所比。以義之不可。而決之。雖行於外。不失中正之義。可以无咎。然於中道未得為光大也。蓋人心一有所欲。則離道矣。夫子於此。示人之意深矣。

本義 程傳 備矣

上六无號終有凶 傳義同 號平聲

傳 陽長將極陰消將盡獨一陰處窮極之地是衆君子得時決去危極之小人也其勢必須消盡故云无號咷畏懼終必有凶也

本義 陰柔小人居窮極之時黨類已盡无所號呼終必有凶也占者有君子之德則其敵當之不然而反是

象曰无號之凶終不可長也

傳 陽剛君子之道進而益盛小人之道先已窮極自然消亡豈復能長久乎雖號咷无以爲

也故云終不可長也先儒以卦中有孚號惕號欲以无號爲无號作去聲讀无更加號令非也一卦中適有兩大聲字一平聲字何害而讀易者率皆疑之或曰聖人之於天下雖大惡未嘗必絕之也今直使之无號讀必有凶可乎曰夫者小人之道消亡之時也決去小人之道豈必盡誅之乎使之變革乃小人之道亡也道亡乃其凶也

周易卷之十五

易經集言 卷十五

易經集註卷之十六 姤卦 程朱傳義

周易卷之十六

程朱傳義



巽下 乾上



姤序卦。決也。決必有遇。故受之以姤。姤遇也。決。判也。物之決判。則有遇合。本合則何遇。姤所以次夫也。為卦乾上巽下。以一體言之。風行天下。天之下者。萬物也。風之行。无不經觸。及遇之象。又一陰始生於下。陰與陽遇也。故為姤。

姤女壯。勿用取女。

取七喻反



一陰始生。自是而長。漸以盛矣。是女之將長壯也。陰長則陽消。女壯則男弱。故戒勿用取。如是之女。取女者。欲其柔和順從。以成家道。姤乃

方進之陰漸壯而敵陽者是以不可取也。女漸壯則失男女之正。家道敗矣。姤雖一陰甚微然有漸壯之道所以戒也。

本義

姤遇也。決盡則為純乾四月之卦。至姤然後一陰可見而為五月之卦。以其本非所望而率然值之。如不期而遇者。故為遇。遇已非正。又一陰而遇五陽。則女德不貞而壯之甚也。取以自配。必害乎陽。故其象占如此。

彖曰：姤遇也。柔遇剛也。

傳

姤之義遇也。卦之為姤以柔遇剛也。一陰方生始與陽相遇也。

本義

釋卦名。

勿用取女不可與長也。

傳

一陰既生漸長而盛。陰盛則陽衰矣。取女者欲長久而成家也。此漸盛之陰將消。勝於陽不可與之。長久也。凡女子小人夷狄勢苟漸盛。何可與久也。故戒勿用取如是之女。

本義

釋卦辭。

天地相遇品物咸章也。

傳

陰始生於下與陽相遇。天地相遇也。陰陽不相交。遇則萬物不生。天地相遇則化育庶類。品物咸章。萬物章明也。

本義 以卦體言

剛遇中正天下大行也

傳 以卦才言也五與二皆以陽剛居中與正以中正相遇也君得剛中之臣臣遇中正之君君臣以剛陽遇中正其道可以大行於天下矣

本義 指九五

姤之時義大矣哉

傳 贊姤之時與姤之義至大也天地不相遇則萬物不生君臣不相遇則政治不興聖賢不相遇則道德不亨事物不相遇則功用不成姤之

時與義皆甚大也

本義 幾微之際聖人所謹

象曰天下有風姤后以施命誥四方

傳 風行天下无所不周為君后者觀其周徧之象以施其命令周誥四方也風行地上與天下有風皆為周徧庶物之象而行於地上徧觸萬物則為觀經歷觀省之象也行於天下周徧四方則為姤施命令之象也諸象或稱先主或稱后

或稱君子太人稱先主者先主所以立法制建國作樂省方敕法閉關育物享帝皆是也稱后者后王之所為也財成天地之道施命誥四方是也君子則上下之通稱太人者王公之通稱

初六。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

蹢躅。柅乃屨反又女紀反。蹢躅直益反。躅直錄反。

傳 姤陰始生而將長之卦。一陰生則長而漸盛。陰長則陽消。小人道長也。制之當於其微而未盛之時。柅止車之物。金為之堅強之至也。止之以金柅而又繫之。止之固也。固止使不得進。則陽剛貞正之道吉也。使之進往則漸盛而害於陽。是見凶也。羸豕乎蹢躅。聖人重為之戒。言陰雖其微不可忽也。豕陰躁之物。故以為况羸弱之豕。雖未能強猛然其中心在乎蹢躅。蹢躅跳躑也。陰微而在下。可謂羸矣。然其中心常在。在乎消陽也。君子小人異道。小人雖微弱之時。未嘗无害君子之心。防

於微則无能為矣。

本義 柅所以止車。以金為之。其剛可知。一陰始生。靜止則吉。往進則凶。故以一義戒。小人使不害於君子。則有吉而无凶。然其勢不可止也。故以羸豕蹢躅。曉君子使深為之備云。

象曰。繫于金柅。柔道牽也。

傳 牽者引而進也。陰始生而漸進。柔道方牽也。繫之千金柅。所以止其進也。不使進則不能

本義 牽進也。以其進故止之。

九二。包有魚。无咎。不利賓。

傳 姤遇也。二與初密比。相遇者也。在他卦則初正應於四。在姤則以遇為重。相遇之道。主於專。二之剛中。遇固以誠。然初之陰柔。群陽在上。而又有所應者。其志所求也。陰柔之質。鮮克貞固。二之於初。難得其誠心矣。所遇不得其誠心。遇道之乖也。包者。草裹也。魚。陰物之美者。陽之於陰。其所悅美。故取魚象。二於初。若能固畜之。如包苴之有魚。則於遇為无咎矣。賓外來者也。不利賓。包苴之魚。豈能及賓。謂不可更及外人也。遇道當專。二則雜矣。

本義 魚。陰物。二與初遇。為包有魚之象。然制之在已。故猶可以无咎。若不制而使遇於衆。則其為害廣矣。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包有魚。義不及賓也。

傳 二之遇初。不可使有二於外。當如包苴之有魚。包苴之魚。義不及於賓客也。

九二。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次七私反。且七餘反。

傳 二與初既相遇。三說初而密比於二。非所安也。又為二所忌。惡其居不安。若臀之无膚也。處既不安。則當去之。而居姤之時。志求乎遇。一陰在下。是所欲也。故處雖不安。而其行則又次且也。次且。進難之狀。謂不能遽舍也。然三剛正而處巽。有不終迷之義。若知其不正。而懷危懼。不敢妄動。則可以无大咎也。非義求遇。固已有咎矣。知危而止。則不至於大也。

本義 九三過剛不中下不遇於初上无應於上居則不安行則不進故其象占如此然既无所遇則无陰邪之傷故雖危厲而无大咎也

象曰其行次且行未牽也

傳 其始志在求遇於初故其行遲遲未牽不從其行也既知危而改之故未至於大咎也

九四包无魚起凶

傳 包者所裹畜也魚所美也四與初為正應當相遇者也而初已遇於二矣失其所遇猶包之无魚亡其所有也四當始遇之時居上位而失其下下之離由已之失德也四之失者不中正也以不中正而失其民所以凶也曰初之從二以比

近也豈四之罪乎曰在四而言義當有咎不能保其下由失道也豈有上不失道而下離者乎遇之道君臣民主夫婦朋友皆在焉四以下轆故主民而言為上而下離必有凶變起者將生之謂民心既離難將作矣

本義 初六正應已遇於二而不及於已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无魚之凶遠民也

傳 下之離由己致之遠民者已遠之也為上者有以使之離也

本義 民之去已猶已遠之

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

傳 九五下亦无應非有遇也然得遇之道故終必
必有遇夫上下之遇由相求也杞高木而葉
大處高體大而可以包物者杞也美實之在下者
瓜也美而居下者側微之賢之象也九五尊居君
位而下求賢才以至高而求至下猶以杞葉而包
瓜能自降屈如此又其內蘊中正之德充實章美
人君如是則无有不遇所求者也雖屈已求賢若
其德不正賢者不歸地故必含蓄章美內積至誠
則有隕自天矣猶云自天而降言必得之也自古
人君至誠降屈以中正之道求天下之賢未有不
遇者也高宗感於夢寐文王遇於漁釣皆由是道也

王遇於漁釣皆由是道也

本義

瓜陰物之在下者其美而善漬杞高大堅實之木也五以陽剛中正主卦於上而下防始生必漬之陰其象如此然陰陽迭勝時運之常若能含晦章美靜以制之則可以回造化矣有隕自天本无而倏有之象也

象曰九五含章中正也

傳

所謂含章謂其含蘊中正之德也德充實則成章而有輝光

有隕自天志不舍命也

傳

命天理也舍違也至誠中正屈已求賢存志合於天理所以有隕自天必得之矣

上九 姤其角 吝 无咎

傳 至剛而在最上者角也。九以剛居上，故以角為象。人之相遇，由降屈以相從，和順以相接，故能合也。上九高亢而剛極，人誰與之？以此求遇，固可吝也。已則如是，人之遠之，非他人之罪也。由已致之，故无所歸咎。

本義 角剛乎上者也。上九以剛居上而无位，不得其遇，故其象占與九三類。

象曰 姤其角 上窮吝也

傳 既處窮上，剛亦極矣。是上窮而致吝也。以剛極居高而求遇，亦難乎。



坤下 兌上

傳 萃序卦，姤者遇也。物相遇而后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物相會遇，則成羣。萃所以次姤也。為卦兌上坤下，澤上於地，水之聚也。故為萃。不言澤在地上，而云澤上於地，言上於地則為方聚之義也。

萃亨 王假有廟 假 庚白反 豐 渙卦辭並同

傳 王者萃聚天下之道，至於有廟，極也。羣生至，眾也。而可一其歸仰，人心莫知其鄉也。而能致其誠敬，鬼神之不可度也。而能致其來格，天下萃合人心，總攝眾志之道，非一。其至大莫過於宗廟。故王者萃天下之道，至於有廟，則萃道之至也。

祭祀之報本於人心。聖人制禮以成其德。取故豕。懶能祭其性然也。萃下有亨字。義文也。亨字自在下。與渙不同。渙則先言卦才。萃乃先言卦義。彖辭甚明。

利見大人亨利貞

傳

天下之聚必得大人以治之。人聚則亂。物聚則爭。事聚則姦。非大人治之。則萃所以致爭亂也。萃以不正。則人聚為苟合。財聚為恃。入安得亨乎。故利貞。

用大牲吉利有攸往

傳

萃者豐厚之時也。其用宜稱。故用大牲。吉事莫重於祭。故以祭享而言。上交鬼神。下接民。

物百用莫不皆然。當萃之時而交物以厚。則是亨。豐富之吉也。天下莫不同其富樂矣。若時之厚而交物以薄。乃不享其豐美。天下莫之與。而悔吝生矣。蓋隨時之宜。順理而行。故彖云順天命也。夫不能有為者。力之不足也。當萃之時。故利有攸往。大凡興工立事。貴得可為之時。萃而後用。是以動而有裕。天理然也。

本義

萃聚也。坤順兌說。九五剛中而二應之。又為澤上於地。萬物萃聚之象。故為萃。亨字行文。王假有廟。言王者可以至乎宗廟之中。王者卜祭之吉占也。祭義曰。公假于太廟。是也。廟所以聚祖考之精神。又人必能聚己之精神。則可以至于廟。而承祖考也。物既聚。則必見大人。而後可以得亨。然又必利於正。所聚不止。則亦不能亨也。大

牲必聚而後有聚則可以有
所往皆占吉而有戒之辭

彖曰萃聚也順以說剛中而應故聚也

說悅音

傳 萃之義聚也順以說以卦才言也上說而下
順為上以說道使民而順於人心下說上之
政令而順從於上既上下順說又陽剛處中正之
位而下有應助如此故能聚也欲天下之萃才非
如是不能也

本義

以卦德卦體
釋卦名義

王假有廟致孝享也

傳 王者萃人心之道至於建立宗廟所以致其
孝享之誠也祭祀人心之所自盡也故萃天
下之心者无如孝享王者萃天
下之道至於有廟則其極也

利見大人亨聚以正也

傳 萃之時見大人則能亨蓋聚以正道也見大
人則其聚以正道得其正則亨矣萃不以正
其能亨乎

用大牲吉利有攸往順天命也

傳 用大牲承上有廟之文以享祀而言凡事莫
不如是豐聚之時交於物者當厚稱其宜也
物聚而力瞻乃可以有為故利有攸往皆天理然

也。故云順天命也。

本義 釋卦辭

觀其所聚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傳 觀萃之理可以見天地萬物之情也。天地之化育萬物之生成凡有存者皆聚也。有无動靜終始之理聚散而已。故觀其所以聚則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本義 極言其理而贊之。

象曰澤上於地萃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上時 掌反

傳 澤上於地為萃聚之象。君子觀萃象以除治戎器用戒備於不虞。凡物之萃則有不虞度

之事故衆聚則有爭。物聚則有奪。大率既聚則多敵矣。故觀萃象而戒也。除謂簡治也。去弊惡也。除而聚之所以戒不虞也。

本義 除者脩而聚之之謂

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若號一握為笑。

勿恤往无咎。
號戶羔反 握烏學反

傳

初與四為正應本有孚以相從者也然當萃之時二陰聚處柔无守正之節若捨正應而從其類乃有孚而不終也乃亂惑亂其心也乃萃與其同類聚也初若守正不從號呼以求正應則一握笑之矣一握俗語一團也謂眾以為笑也若能勿恤而往從剛陽之正應則无過咎不然則入小人之

羣矣

本義

初六上應九四而歸於二陰當萃之時不能自守是有孚而不終志亂而妄聚也若呼號正應則眾以為笑但勿恤而往從正應則无咎矣戒占者當如是也

象曰乃亂乃萃其志亂也

傳

其心志為同類所惑亂故乃萃於羣陰也不

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

禴羊畧反

傳

初陰柔又非中正恐不能終其孚故因其才而為之戒二雖陰柔而得中正故雖戒而微辭凡爻之辭關得失二端者為法為戒亦各隨其才而設也引吉无咎引者相牽也人之交相求則合相待則離二與五為正應當萃者也而相遠又在羣陰之間必相牽引則得其萃矣五居尊位有中正之德二亦以中正之道往與之萃乃君臣和合也其所共致豈可量也是以吉而无咎也无咎者善補過也二與五不相引則過矣孚乃利用禴孚信之在中誠之謂也禴祭之簡薄者也非薄而

祭不尚備物直以誠意交於神明也。孚乃者謂有
 其孚則不用文飾專以至誠交於上也。以禴言
 者謂薦其誠而已。上下相聚而尚飾焉是未誠也
 蓋其中實者不假飾於外用禴之義也。孚信者萃
 之本也。不獨君臣之聚。凡天下之聚在誠而已。
本義 二應五而雜於二陰之間必牽引以萃。乃
 而無咎。又二中正柔順虛中以應九
 五剛健中正誠實而下交。故卜祭者有其孚誠則
 雖薄物亦可以祭矣。

象曰。引吉无咎。中未變也。

傳 萃之時以得聚為吉。故九四為得上下之萃
 二與五雖正應然異處有間。乃當萃而未合
 者也。故能相引而萃則吉。而無咎。以其有中正之

德未遠至。改變也。變則不相引矣。或曰。二既有中
 正之德而象云未變辭。若不足何也。曰。羣陰比處
 及其類聚。方萃之時。居其間能自守不變。遠須正
 應剛立者能之。二陰柔之才。以其有中正之德。可
 聽其未至於變耳。故象含其意以存戒也。

六二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

傳 三陰柔不中正之人也。求萃於人而人莫與
 求。四則非其正應。又非其類。是以不正為四
 所棄也。與二則二自以中正應五。是以不正為二
 所不與也。故欲萃如則為人棄絕而嗟如。不獲萃
 而嗟恨也。上下皆不與无所利也。惟往而從上六
 則得其萃為无咎也。三與上雖非陰陽正應。然萃
 之時以類相從。皆以柔居二體之上。又皆无與居

相應之地。上復處說順之極。故得其萃而无咎也。易道變動无常在。在人識之。然而小吝何也。三始求萃於四與二。不獲而後往。從上六。人之動為如此。雖得所求。亦可小羞吝也。

本義

六三陰柔不中不正。上无應與。欲求萃於近而不得。故嗟如。而无所利。唯往從於上。可以无咎。然不得其萃。困然後往。復得陰極无位之爻。亦可小羞矣。戒占者當近捨不正之強援。而遠結正應之窮交。則无咎也。

象曰：往无咎。上巽也。

傳

上居柔說之極。三往而无咎者。上六巽順而受之也。

九四大吉无咎

傳

四當萃之時。上比九五之君。得君臣之聚也。下比下體羣陰。得下民之聚也。得上下之聚。可謂善矣。然四以陽居陰。非正也。雖得上下之聚。必得大吉。然後為无咎也。大為周遍之義。无所不周。然後為大无所不正。則為大吉。大吉則无咎也。夫上下之聚。固有不由正道而得者。非理枉道而得。君者自古多矣。非理枉道而得。民者蓋亦有焉。如齊之陳恒。魯之季氏。是也。然得為大吉乎。得為无咎乎。故九四必能大吉。然後為无咎也。

本義

上比九五。下比衆陰。得其萃矣。然以陽居陰。不正。故戒占者必大吉。然後得无咎也。

象曰大吉无咎位不當也。

傳 以其位之不當疑其所為未盡善故云必得大吉然後為无咎也非盡善安得為大吉也

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

傳 九五居天下之尊萃天下之衆而君臨之當正其位脩其德以陽剛居尊位稱其位矣為有其位矣得中正之道无過咎也如是而有不信而未歸者則當自反以脩其元永貞之德則无思不服而悔亡矣元永貞者君之德民所歸也故比天下之道與萃天下之道皆在此三者王者既有其位又有其德中正无過咎而天下尚有未信服歸附者蓋其道未光大也元永貞之道未至也在

脩德以來之如苗民逆命帝乃誕敷文德舜德非不至也蓋有遠近昏明之異故其歸有先後既有未歸則當脩德也所謂德元永貞之道也元首也長也為君德首出庶物君長羣生有尊大之義焉有主統之義焉而又恒永貞固則通於神明光於四海无思不服矣乃无匪孚而其悔亡也所謂悔志之未光心之未慊也

本義 九五剛陽中正當萃之時而居尊固无咎矣若有未信則亦脩其元永貞之德而悔亡矣戒占者當如是也

象曰萃有位志未光也。

傳 象舉爻上句王者之志必欲誠信著於天下有感必通含生之類莫不懷歸若尚有匪孚

易經集註 卷之六 萃卦

是其志之未光大也

本義

未光謂匪孚

上六齋咨涕洟无咎

齋音咨又將啼反洟音夷象同

傳

六說之主陰柔小人說高位而處之天下孰肯與也未萃而人莫之與其窮至於齋咨而涕洟也齋咨咨嗟也人之絕之由已自取又將誰咎為人惡絕不知所為則隕獲而至嗟涕真小人之情狀也

本義

處萃之終陰柔无位求萃不得故戒占者必如此而後可以无咎也

象曰齋咨涕洟未安上也

傳

小人所處常失其宜既貪而從欲不能自擇安地至於困窮則顛沛不知所為六之涕洟蓋不安於處上也君子慎其所處非義不居不幸而有危困則泰然自安不以累其心小人居不擇安常履非據及其窮迫則隕獲蹢躅甚至涕洟為可羞也未者非遽之辭猶俗云未便也未便能安於上也陰而居上孤處无與既非其據豈能安乎

巽下坤上

傳

升序卦萃者聚也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物之積聚而益高大聚而上也故為升所以次於萃也為卦坤上巽下木在地下為地中生木木生地中長而益高為升之象也

升元亨用見大人勿恤南征吉

傳 升者進而上也。升進則有亨義而以卦才之善故元亨也。用此道以見大人不假憂恤前進則吉也。南征前進也。

本義 升進而上也。卦自解來柔上居四內巽外順九一剛中而五應之。是以其占如此。南征前進也。

彖曰柔以時升

本義 以卦變釋卦名

巽而順剛中而應是以大亨

用見大人勿恤有慶也

本義 以卦德卦體釋卦辭

傳 以二體言柔升謂坤上行也。巽既體卑而就下坤乃順時而上升以時也。謂時當升也。柔既上而成升則下巽而上順以巽順之道升可謂時矣。二以剛中之道應於五五以中順之德應於二能巽而順其升以時是以元亨也。彖文誤作大亨解在大有卦。

傳 凡升之道必由大人升於位則由王公升於道則由聖賢用巽順剛中之道以見大人必遂其升勿恤不憂其不遂也。遂其升則已之福慶而福慶及物也。

南征吉志行也

傳 南人之所向南征謂前進也前進則遂其升而得行其志是以吉也

象曰地中生木升君子以順德積小以高

大

傳

木生地中長而上升為升之象君子觀升之象以順條其德積累微小以至高大也順則可進逆乃退也萬物之進皆以順道也善不積不足以成名學業之充實道德之崇高皆由積累而至積小所以成高大升之義也

本義

王肅本順作慎今按他書引此亦多作慎意尤明白蓋古字通用也說見上篇蒙卦

初六允升大吉

傳

初以柔居巽體之下又巽之主上承於九二之剛巽之至者也二以剛中之德上應於君當升之在者也允者信從也初之柔巽唯信從於二信二而從之同升乃大吉也二以德言則剛中以力言則當在初之陰柔又无應援不能自升從於剛中之賢以進是由剛中之道也吉孰大焉

本義

初以柔順居下巽之主也當升之時巽於二陽占者如之則信能升而大吉矣

象曰允升大吉上合志也

傳 與在上者合志同升也。上謂九二。從二而升。及與二同志也。能信從剛中之賢。所以大吉。

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

傳 二陽剛而在下。五陰柔而居上。夫以剛而事柔。以陽而從陰。雖有時而然。非順道也。以暗而臨明。以剛而事弱。若阻勉於事勞。非誠服也。上下之交。不以誠。其可以久乎。其可以有為乎。五雖陰柔。然居尊位。二雖剛陽。事上者也。當內存至誠。不假文飾於外。誠積於中。則自不事外飾。故曰利用禴。禴尚誠敬也。自古剛強之臣。事柔弱之君。未有不為矯飾者也。禴祭之簡質者也。云孚乃謂既孚。乃宜不用文飾。專以其誠感通於上也。如是則得无咎。以剛強之臣。而事柔弱之君。又當升之時。

非誠意相交。其能免於咎乎。

本義 義見萃卦。

象曰九二之孚有喜也

傳 二能以孚誠事上。則不唯為臣之道无咎而已。可以行剛中之道。澤及天下。是有喜也。凡象言有慶者。如是則有福慶及於物也。言有喜者。事既善。而又有所喜也。如太畜童牛之牯。元吉。象云有喜。蓋牯於童則易。又免強制之難。是有可喜也。

九二升虛邑

傳

三以陽剛之才正而且巽上皆順之復有援應以是而升如入无人之邑孰禦哉

本義

陽實陰虛而坤有國邑之象九三以陽剛當升時而進臨於坤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升虛邑无所疑也

傳

入无人之邑其進无疑阻也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

傳

四柔順之才上順君之升下順下之進已則止其所焉以陰居柔陰而在下止其所也昔

者文王之居岐山之下上順天子而欲致之有道下順天下之賢而使之升進已則柔順謙恭不出

其位至德如此周之王業用是而亨也四能如是則亨而吉且无咎矣四之才固自善矣復有无咎之辭何也曰四之才雖善而其位當戒也居近君之位而在升之時不可復升升則凶咎可知故云如文王則吉而无咎也然處大臣之位不得无事於升當上升其君之道下升天下之賢已則止其分焉分雖當止而德則當升也道則當亨也盡斯道者其唯文王乎

本義

義見隨卦

象曰王用亨于岐山順事也

傳

四居近君之位而當升時得吉而无咎者以其有順德也以柔居坤順之至也文王之亨

于岐山亦以順時而已。上順於上。下順乎下。已順處其義。故云順事也。

本義

以順而升。登祭于山之象。

六五貞吉升階

傳

五以下有剛中之應。故能居尊位而吉。然質本陰柔。必守貞固。乃得其吉也。若不能貞固。則信賢不篤。任賢不終。安能吉也。階所由而升也。任剛中之賢輔之。而升猶登進。身階言有由而易也。指言九二正應。然在下之賢皆用升之階也。能用賢則彙升矣。

本義

以陰居陽。當升而居尊位。必能正固。則可以得吉。而升階矣。階升之易者。

象曰貞吉升階大得志也

傳

倚任賢才而能貞固如是而升。可以致天下之大治。其志可大得也。君道之升。患无賢才之助。爾有助則猶自階而升也。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貞

傳

六以陰居升之極。昏冥於升。知進而不知止者也。其為不明甚矣。然求升不已之心。有時而用於貞正。而當不息之事。則為宜矣。君子於貞正之德。終日乾乾。自強不息。如上六不已之心。用之於此。則利也。以小人貪求无已之心。移於進德。則何善如之。

本義 以陰居升極昏冥不已者也。占者遇此无適而利。但可反其不已於外之心。施之於不息之正而已。

象曰：冥升在上，消不富也。

傳 昏冥於升極上而不知已。唯有消亡。豈復有增益也。不富无復增益也。升既極則有退而无進也。

周易卷之十六

周易卷之十七

程朱傳義



坎下 兌上

傳 困序卦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升者自下而上。自下升上以力進也。不已必困矣。故升之後受之以困也。困者憊乏之義。為卦兌上而坎下。水居澤上則澤中有水也。乃在澤下枯涸无承之象。為困乏之義。又兌以陰在上。坎以陽居下。與上六在二陽之上。而九二陷於二陰之中。皆陰柔揜於陽剛。所以為困也。君子為小人所揜蔽窮困之時也。

困亨。貞。大人吉。无咎。有言不信。

傳

如卦之才則困而能亨且得真正乃大人處困之道也故能吉而无咎大人處困不唯其道自吉樂天安命乃不失其吉也况隨時善處復有裕乎有言不信當困而言人誰信之

本義

困者窮而不能自振之義坎剛為兌柔所以為困坎險兌說處險而說是身雖困而道則亨也二五剛中又有大人之象古者處困能亨則得其正矣非大人其孰能之故曰貞又曰大人者明不正之小人不能當也有言不信又戒以當務晦默不可尚口益取困窮

彖曰困剛揜也

揜本又作掩於揜反

傳

卦所以為困以剛為柔所掩蔽也陷於下而掩於上所以困也陷亦揜也剛陽君子而為陰柔小人所掩蔽君子之道困窒之時也

本義

釋卦名以卦體

險以說困而不失其所亨其唯君子乎

說

傳

以卦才言處困之道也下險而上說為處險而能說雖在困窮艱險之中樂天安義自得其說樂也時雖困也處不失義則其道自亨困而不失其所亨也能如是者其唯君子乎若時當困而反亨身雖亨乃其道之困也君子大人通稱

貞大人吉以剛中也

傳 困而能貞，大人所以吉也。蓋其以剛中之道也。五與二，一是也，非剛中，則遇困而失其正矣。

有言不信，尚口乃窮也。

傳 當困而言，人所不信，欲以口免，困乃所以致窮也。以說處困，故有尚口之戒。

本義 以卦德卦體釋卦辭。

象曰：澤无水，困。君子以致命遂志。

傳 澤无水，困之象也。君子當困窮之時，既盡其防慮之道，而不得免，則命也。當推致其命，以遂其志。知命之當然也，則窮塞禍患，不以動其心。行吾義而已，苟不知命，則恐懼於險難，墮獲於

窮危所守，亡矣。安能遂其為善之志乎。

本義 水下漏則澤上枯，故曰澤无水，致命猶言授命。言持以與入，而不之有也。能如是則雖困而亨矣。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

傳 六以陰柔處於至卑，又居坎險之下，在困不能自濟者也。必得在上剛明之人為援助，則可以濟其困矣。初與四為正應，九四以陽而居陰，為不正，失剛而不中，又方困於陰，揜是惡，能濟入之困，猶株木之下不能陰覆於物，株木无枝葉之木也。四近君之位，在彼卦不為无助，以居困而不能庇物，故為株木。臀所以居也。臀困于株木，謂无所庇而不得安其居。居安則非困也。入于幽谷，陰

柔之人非能安其所遇既不能免於困則益迷暗妄動入於深困幽谷深暗之所也方益入於困无自出之勢故至於三歲不覿終困者也不覿不遇其所亨也

本義

譬物之底也困于株木傷而不能拔也初六以陰柔處困之底居暗之甚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入于幽谷幽不明也

傳

幽不明也謂益入昏瞶自陷於深困也明則不至於陷矣

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利用亨祀征凶

无咎

紱音弗亨 讀作亨

傳

酒食人所欲而所以施惠也。二以剛中之才而處困之時君子安其所遇雖窮危險難无所動其心不恤其為困也所困者唯困於所欲耳。君子之所欲者澤天下之民濟天下之困也。二未得遂其欲施其惠故為困于酒食也。大人君子懷其道而困於下必得有道之君求而用之然後能施其所蘊。二以剛中之德困於下上有九五剛中之君道同德合必來相求故云朱紱方來。方來且來也。朱紱王者之服蔽膝也以行來為義故以蔽膝言之。利用亨祀。亨祀以至誠通神明也。在困之時利用至誠如享祀然其德既誠自能感通於上自昔賢哲困於幽遠而德卒升聞道卒為用者惟自守至誠而已。征凶无咎。方困之時若不至誠安處以俟命征而求之則犯難得凶乃自取也將

誰咎乎。不度時而征，乃不安其所，為困所動也。失剛中之德，自取凶悔，何所怨咎。諸卦二五以陰陽相應而吉，惟小畜與困乃居於陰，故同道相求，小畜陽為陰所畜，困陽為陰所揜也。

本義

困于酒食，厭飲苦惱之意。酒食人之所欲，然醉飽過宜，則是反為所困矣。朱紱方來，上應之也。九二有剛中之德，以處困時，雖无凶害，而反困於得其所欲之多，故其象如此，而其占利以享祀，若征行則非其時，故凶而於義為无咎也。

象曰：困于酒食，中有慶也。

傳

雖困于所欲，未能施惠於人，然守其剛中之德，必能致亨而有福慶也。雖使時未亨，通守其中德，亦君子之道，亨乃有慶也。

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

傳

六三以陰柔不中正之質，處險極而用剛，居陽用剛也。不善處困之甚者也。石堅重難勝之物，蒺藜刺不可據之物，二以剛險而上進，則二一陽在下，力不能勝，堅不可犯，益自困耳。困于石也，以不善之德居九二剛中之上，其不安猶藉刺據于蒺藜也。進退既皆益困，欲安其所，益不能矣。宮其居所安也。妻所安之主也。知進退之不可，而欲安其居，則失其所安矣。進退與處皆不可，唯死而已。其凶可知。繫辭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既辱且危，死期將至，妻其可得。

見邪。一陽不可犯也。而犯之。以取困。是非所困。而困也。名辱其事惡也。二在二。上固為據之。然苟能謙柔以下之。則无害矣。乃用剛險以乘之。則不安。而取困。如據蒺藜也。如是。死期將至。所安之主。可得而見乎。

本義

陰柔而不中正。故有此象。而其占則凶。右指四。蒺藜指二。宮謂二。而妻則六也。其義則繫離備矣。

象曰。據于蒺藜。乘剛也。入于其宮。不見其妻。不祥也。

傳

據于蒺藜。謂乘九二之剛不安。猶藉刺也。不祥者。不善之徵。失其所安者。不善之効。故云。

不見其妻。不祥也。

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

傳

唯力不足。故困亨。困之道。必由援助。當困之時。上下相求。理當然也。四與初為正應。然四以不中正處。困其才不足。以濟入之困。初比二。二有剛中之才。足以拯困。則宜為初所從矣。金剛也。車載物者也。二以剛在下。載已。故謂之金車。四欲從初而阻於二。故其來遲疑。而徐徐。是困于金車也。已之所應。疑其少已。而之他將從之。則猶豫不敢遽前。豈不可羞吝乎。有終者。事之所歸者。正也。初四正應。終必相從也。寒士之妻。弱國之臣。各安其正。而已苟擇勢而從。則惡之大者。不容於世矣。二與四皆以陽居陰。而二以剛中之才。所以能濟。

困也。居陰者尚柔也。得中者不失剛柔之宜也。

本義

初六九四之正應。九四處位不當。不能濟物。而初六方困於下。又為九二所隔。故其象如此。然邪不勝正。故其占雖為吝。而必有終也。金車為九二象。未詳。疑坎有輪象也。

象曰：來徐徐，志在下也。雖不當位，有與也。

傳

四應於初而隔於二。志在下求。故徐徐而來。雖居不當位。為未善。然其止應相與。故有終也。

九五：劓刖，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

說音悅

傳

截鼻曰劓。傷於上也。去足為刖。傷於下也。上下皆揜於陰。為其傷害。劓刖之象也。五君位也。人君之困。由上下无與也。赤紱。臣下之服。取行來之義。故以紱言。人君之困。以天下不來也。天下皆來則非困也。五雖在困。而有剛中之德。下有九二剛中之賢。道同德合。徐必相應而來。共濟天下之困。是始困而徐有喜說也。利用祭祀。祭祀之事。必致其誠敬。而後受福。人君在困。時宜念天下之困。求天下之賢。若祭祀然。致其誠敬。則能致天下之賢。濟天下之困矣。五與二同德。而云上下无與何也。曰陰陽相應者。自然相應也。如夫婦骨肉。分定也。五與二皆陽爻。以剛中之德同。而相應相求。而後合者也。如君臣朋友。義合也。方其始困。安有上下之與。有與則非困。故徐徐。合而後有說也。二云

享祀五云祭祀大意則宜用至誠乃受福也祭與祀享之則可通分而言之祭天神祀地祇享人鬼五君位言祭二在下言享各以其所當用也
本義 剛則者傷於上下下既傷則赤紱无所用而反為困矣九五當困之時上為陰揜下則乘剛故有此象然剛中而說體故能遲久而有說也占具象中又利用祭祀久當獲福

象曰劓朋志未得也乃徐有說以中直也

利用祭祀受福也 別音

傳 始為陰揜上六之與方困未得志之時也徐而有說以中直之道得在下之賢共濟於困也不曰中止與一合者云直乃宜也直比正意

差緩盡其誠意如祭祀然以求天下之賢則能享天下之困而享受其福慶也

上六困于葛藟于臲臲曰動悔有悔征吉

藟力軌反臲五結反臲五骨反

傳 物極則反事極則變困既極矣理當變矣葛藟纏束之物臲臲危動之狀六處困之極為困所纏束而居最高危之地困于葛藟與臲臲也動悔動輒有悔无所不困也有悔咎前之失也曰自謂也若能曰如是動皆得悔當變前之所為有悔也能悔則往而得吉也困極而征則出於困矣故吉三以陰在下卦之上而凶上居一卦之上而无凶何也曰三居剛而處險困而用剛險故凶上

以宗居說唯為困極耳。困極則有變困之道也。困與屯之上皆以无應居卦終屯則流血連如困則有悔征吉屯險極而困說體故也以說順進可以離乎困也。

本義

以陰柔處困極故有困于葛藟于臲臲曰動悔之象然物窮則變故其占曰若能悔則可以征而吉矣。

象曰困于葛藟未當也動悔有悔吉行也。

傳

為困所纏而不能變未得其道也是處之未當也。知動則得悔遂有悔而去之可出於困是其行而吉也。



巽下坎上

傳

井序卦。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承上反於下也。物之在下者莫如井。井所以次困也。為卦坎上巽下。坎水也。巽之象則木也。巽之義則入也。水器之象。木入於水下而上乎水。汲井之象也。

井改邑不改井无器无得往來井井

喪息浪反

傳

井之為物常而不可改也。邑可改而之他井不可遷也。故曰改邑不改井。汲之而不竭存之而不盈无喪无得也。至者皆得其用往來井井也。无喪无得其德也。常往來井井其用也。周常也。周也。井之道也。

汔至亦未繙井羸其瓶凶

汔許訖反繙音橘羸律悲反

傳 汔幾也。繙綆也。井以濟用為功。幾至而未及。用亦與未下。繙於井同也。君子之道貴乎有成。所以五穀不孰。不如萑稗。掘井九仞。而不及泉。猶為棄井。有濟物之用。而未及物。猶无有也。羸敗其瓶而失之。其用喪矣。是以凶也。羸毀敗也。

本義 井者。穴地出水之處。以巽木入乎坎水之下。而上出其水。故為井。改邑不改井。故无喪无得。而往者來者。皆井其井也。汔幾也。繙綆也。羸敗也。汲井幾至。未盡綆而敗其瓶。則凶也。其凶為事仍舊。无得喪。而又當敬勉。不可幾成而敗也。

彖曰：巽乎水而上水，井。井養而不窮也。上時

本義 以卦象釋卦名義。

改邑不改井，乃以剛中也。

傳 巽入於水下而上其水者，井也。井之養於物，不有窮已。取之而不竭，德有常也。邑可改，井不可遷，亦其德之常也。二五之爻，剛中之德，其常乃如是。卦之才與義合也。

汔至亦未繙井，未有功也。羸其瓶，是以凶也。

傳 雖使幾至，既未為用，亦與未繙井同。井以濟用為功。水出乃為用。未出則何功也。瓶所以上水而致用也。羸敗其瓶，則不為用矣。是以凶也。

本義 以卦體釋卦辭。无喪无得。往來井井。兩句意與不改井同。故不復出。剛中以三五而言。未有功而敗其瓶。所以凶也。

象曰。木上有水。井。君子以勞民勸相。上如字又

時掌反。勞力報。

反相息亮反。

傳 木承水而上之。乃器汲水而出井之象。君子觀井之象。法井之德。以勞徠其民而勸勉以相助之道也。勞徠其民。法井之用也。勸民使相助。

法井之施也。

本義 木上有水。津潤上行。井之象也。勞民者。以君養民。勸相者。使民相養。皆取井養之義。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泥乃計反

傳 井與鼎皆物也。就物以爲義。六以陰柔居下。上无應援。无水上水之象。不能濟物。乃井之不可食也。井之不可食。以泥汙也。在井之下有泥之象。井之用。以其水之養人也。无水則舍置不用矣。井水之上。人獲其用。禽鳥亦就而求焉。舊廢之井。人既不食。水不復上。則禽鳥亦不復往矣。蓋无以濟物也。井本濟人之物。六以陰居下。无水上水之象。故爲不食。井之不食。以泥也。猶人當濟物之時。而才弱。无援。不能及物。爲所舍也。

本義 井以陽剛爲泉。上出爲功。初六以陰居下。故爲此象。蓋不泉而泥。則人所不食。而禽鳥亦莫之顧也。

象曰井泥不食下也舊井无禽時舍也舍音捨

傳 以陰而居井之下泥之象也无水而泥人所不食也人不食則水不上无以及禽鳥禽鳥亦不至矣見其不能濟物為時所舍置不用也若能及禽鳥是亦有所濟也舍上聲與乾之時舍音不同

本義 言為時所棄

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射食亦反 鮒音附

傳 二雖剛陽之才而居下上无應而比於初不則旁出而就下二居井而就下失井之道乃井而如谷也井上出則養人而濟物今乃下就汚泥注

於鮒而已鮒或以為蝦或以為蟻井泥中微物耳射注也如谷之下流注於鮒也甕敝漏如甕之破漏也陽剛之才本可以養人濟物而上无應援故不能上而就下是以无濟用之功如水之在甕木可為用乃破敝而漏之不能為用也井之初二无功而不言悔咎何也曰失則有悔過則為咎无應援而不能成用非悔咎也居二比初豈非過乎曰處中非過也不能上由无援非以比初也

本義 九二剛中有泉之象然上无正應下比初六功不上行故其象如此

象曰井谷射鮒无與也

傳 井以上出為功二陽剛之才本可濟用以在下而上无應援是以下比而射鮒若上有與

之者則當汲引而上成井之功矣。

九二井渫不食為我心惻可用汲王明並

受其福滌息

列反

傳

三以陽剛居得其正是有濟用之才者在井下之上上水之清潔可食者也井以上為用居下未得其用也陽之性上又志應上六處剛而過中汲汲於上進乃有不用而切於施為未得其用則如井之滌治清潔而不見食為心之惻也三居井之時剛而不中故切於施為異乎用之則行舍之則藏者也然明主用人豈求備也故王明則受福矣三之才足以濟用如井之清潔可用汲而食也若上有明主則當用之而得其效賢才見

用則已得行其道君得享其功下得被其澤上下並受其福也

本義

滌不停汗也井渫不食而使人心惻可用汲矣王明則汲井以及物而施者受者並受其福也九二以陽居陽在下之上而未為時用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井渫不食行惻也求王明受福也

傳

井渫治而不見食乃人有才知而不見用以不得行為憂惻也既以不得行為惻則豈免有求也故求王明而受福志切於行也

本義

行惻者行道之人皆以為惻也

六四井甃无咎甃惻 舊反

傳 四雖陰柔而處正上承九五之君才不足以及廣施利物亦可自守者也故能脩治則得无咎甃砌累也謂脩治也四雖才弱不能廣濟物之功脩治其事不至於廢可也若不能脩治廢其養入之功則失井之道其咎大矣居高位而得剛陽中正之君但能處正承上而不廢其事亦可以免咎也

本義 以六居四雖得其正然陰柔不泉則但能脩治而无及物之功故其象為井甃而占則无咎占者能自脩治則雖无及物之功而亦可以无咎失

象曰井甃无咎脩井也

傳 甃者脩治於井也雖不能大有濟物之功亦能脩治不廢也故无咎僅能免咎而已若在剛陽自不至如是如是則可咎矣

九五井冽寒泉食

傳 五以陽剛中正居尊位其才其德盡善盡美井冽寒泉食也冽謂甘潔也井泉以寒為美甘潔之寒泉可為入食也於井道為至善也然而不言吉者井以上出為成功未至於上未及用也故至上而後言元吉

本義 冽潔也陽剛中正功及於物故為此象占者有其德則契其象也

象曰寒泉之食中正也。

傳 寒泉而可食井道之至善者也。九五中止之德為至善之義。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

傳 井以上出為用居井之上井道之成也收汲取也幕蔽覆也取而不蔽其利无窮井之施廣矣大矣有孚有常而不變也博施而有常大善之吉也夫人一作躬井之用博施而有常非大人孰能他卦之終為極為變唯井與困終乃為成功是以吉也。

本義 收汲取也晁氏云收鹿盧收繙者也亦通幕蔽覆也有孚謂其出有源而不窮也井以不出為功而坎口不掩故上六雖非陽剛而其

象如此然占者應之必有孚乃元吉也。

象曰元吉在上大成也。

傳 以大善之吉在卦之上井道之大成也井以上為成功。



傳 革序卦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井之為物存之則穢敗易之則清潔不可不革者也。

故井之後受之以革也為卦兌上離下澤中有火也革變革也水火相息之物水滅火火涸水相變革者物火之性上水之性下若相違行則睽而已乃火在下水在上相就而相尅相滅息者也所以為革也又二女同居而其歸各異其志不同為不

相得也。故為革也。

革。巳日乃孚。元亨利貞。悔凶。

傳

革者變其故也。變其故則人未能遽信。故必巳日。然後人心信從。元亨利貞。悔亡。弊壞而後革之。革之所以致其通也。故革之而可以大亨。革之而利於正道。則可以久而得去。故之義。无變動之悔。乃悔亡也。革而无甚益。猶可悔也。况反害乎。古人所以重改作也。

本義

革。變革也。兌澤在上。離火在下。火然則水乾。水決則火滅。中少二女。合為一卦。而少上中下。志不相得。故其卦為革也。變革之初。人未之信。故必巳日。而後信。又以其內有文明之德。而外有和說之氣。故其占為有所更革。皆大亨而得。

其正所革皆當而所革之悔亡也。一有不正則所革不信。不通而反有悔矣。

彖曰。革。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

曰。革。

傳

澤火相滅。息又二女志不相得。故為革。息為止。息又為生。息物止而後有生。故為生義。革之相息。謂止息也。

本義

以卦象釋卦各義。太略與睽相似。然以相違而為睽。相息而為革也。息滅息也。又為生息之義。滅息而後生息也。

巳日乃孚。革而信之。

傳 事之變革人心豈能便信必終且而後孚在
上者於改爲之際當詳告申令至於已且使
人信之人心不信雖強之行不能成也先王政令
人心始以爲疑者有矣然其人也必信終不孚而
成善治者未之有也

文明以說大亨以正革而當其悔乃亾說音

悅當去聲

傳 以卦才言革之道也離爲文明兌爲說文明
則理无不盡事无不察說則人心和順革而
能照察事理和順人心可致大亨而得貞正如是
變革得其至當故悔亡也天下之事革之不得其
道則反致弊害故革有悔之道惟革之至當則新

舊之悔皆亡也

本義 以卦德釋卦辭

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革之時大矣哉

傳 推革之道極乎天地變易時運終始也天地
陰陽推遷改易而成四時萬物於是生長成
終各得其宜革而後四時成也時運既終必有革
而新之者王者之興受命於天故易世謂之革命
湯武之王上順天命下應人心順乎天而應乎人
也天道變改世故遷易革之至大也故贊之曰革
之時大矣哉

本義

極言而贊其大也。

象曰澤中有火革君子以治歷明時

治聲

傳

水火相息為革。革變也。君子觀變革之象。推日月星辰之遷易以治歷數。明四時之序也。夫變易之道。事之至大。理之至明。跡之至著。莫如四時。觀四時而順變革。則與天地令其序矣。

本義

四時之變革之大者。

初九鞶用黃牛之革

鞶九勇反

傳

變革事之大也。必有其時。有其位。有其才。審慮而慎動。而後可以无悔。九以時則初也動。

於事初則无審慎之意。而有躁易之象。以位則下也。无時无後而動於下。則有僭妄之咎。而无體勢之重。以才則離體而陽也。離性上而剛體健。皆速於動也。其才如此。有為則凶咎至矣。蓋剛不中而體躁。所不足者。中與順也。當以中順自固。而无妄動。則可也。鞶。局束也。革。所以包束黃。中色牛。順物。鞶用黃牛之革。謂以中順之道。自固不妄動也。不云吉凶何也。曰妄動則有凶咎。以中順自固。則不革而已。安得便有吉凶乎。

本義

雖當革時。居初无應。未可有為。故為此象。鞶。固也。黃。中色。牛。順物。革。所以固物。亦取卦名。而義不同也。其占為當堅確固守。而不可以有為。聖人之於變革。其謹如此。

象曰：輦用黃牛，不可以有爲也。

傳 以初九時位才皆不可以有爲，故當以中順自固也。

六二：已日乃革之，征吉无咎。

傳 以六居二，柔順而得中正，又文明之主，上有剛陽之君，同德相應，中正則无偏蔽，文明則盡事理，應上則得權勢，體順則无違悖，時可矣，位得矣，才足矣，處革之至善者也。然臣道不當爲革之先，又必待上下之信，故已日乃革之也。如一之才德所居之地所逢之時，足以革天下之弊，新天下之治，當進而上輔於君，以行其道，則吉而无咎也。不進則失，可爲之時，爲有咎也。以二體柔而處

當位體柔，則其進緩，當位則其處固，變革者事之大故，有此戒，二得中而應剛，未至失於柔也。聖人因其有可戒之疑，而明其義耳，使賢才不失可爲之時也。

本義 六二柔順中正，而爲文明之主，有應於上，於是可革矣。然必已日，然後革之，則征吉而无咎，戒占者猶未可遽變也。

象曰：已日革之，行有嘉也。

傳 已日而革之，征則吉而无咎者，行則有嘉慶也。謂可以革天下之弊，新天下之事，處而不行，是无救弊濟世之心，失時而有咎也。

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二就，有孚。

傳

九三以剛陽為下之上又居離之上而不得中躁動於革者也。在下而躁於變革以是而行則有凶也。然居下之上事苟當革豈可不為也。在乎守貞正而懷危懼順從公論則可行之無疑。革言猶當革之論就成也。合也。審察當革之言至於二而皆合則可信也。言重慎之至能如是則必得至當乃有孚也。已可信而衆所信也。如此則可以革矣。在革之時居下之上事之當革若畏懼而不為則失時為害唯當慎重之至不自任其剛明。審稽公論至於三就而後革之則無過矣。

本義

過剛不中居離之極躁動於革者也。故其占有征凶貞厲之戒。然其時則當革故至於革言三就則亦有孚而可革也。

象曰革言三就又何之矣。

傳

稽之衆論至於三就事至當也。又何之矣。乃俗語更何往也。如是而行乃順理時行非已私意所欲為也。必得其宜矣。

本義

言已審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

傳

九四革之盛也。陽剛革之才也。離下體而進上體革之時也。居水火之際革之勢也。得近君之位革之任也。下无祿應革之志也。以九居四剛柔相際革之用也。四既具此可謂當革之時也。事之可悔而後革之革之而當其悔乃亡也。革之

既當唯在處之以至誠故有孚則改命吉改命改
為也謂革之也既事當而斃革行之以誠上信而
下順其吉可知四非中正而至善何也曰唯其處
柔也故剛而不過近而不逼順承中正之君乃中
正之人也易之取義无常也隨時而已

本義 以陽居陰故有悔然卦已過中水火之際
乃革之時而剛柔不偏又革之用也是以
悔亡然又必有孚然後革乃可獲吉明占者有其
德而當其時又必有信乃悔亡而得吉也

象曰改命之吉信志也

傳 改命而吉以上下信其志也誠既至則上下
信矣革之道以上下之信為本不當不孚則
不信當而不信猶不可行也況不當乎

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傳 九五以陽剛之才中正之德居尊位大人也
以大人之道革天下之事無不當也無不時
也所過變化事理炳著如虎之文采故云虎變龍
虎大人之象也變者事物之變曰虎何也曰大人
變之乃大人之變也以大人中正之道變革之炳
然昭著不待占決知其至當而天下必信也天下
蒙大人之革不待占決知其至當而信之也

本義 虎大人之象變謂希革而毛毳也在大人
則自新新民之極順天應人之時也九五
以陽剛中正為革之主故有此象占而得此則有
此應然亦必自其未占之時人已信其如此乃足
以當之耳

象曰：大人虎變，其文炳也。

傳

事理明著若虎文之炳煥明盛也。天下有不孚乎。

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面，征凶，居貞吉。

傳

革之終，革道之成也。君子謂善人，良善則已從革而變其著見若豹之彬彬也。小人昏愚難遷者，雖未能心化亦革其面以從上之教令也。龍虎大人之象，故大人云虎，君子云豹也。人性本善皆可以變化，然有下愚雖聖人不能移者，以堯舜為君，以聖繼聖，百有餘年，天下被化，可謂深且久矣。而有由有象，其來格，烝又蓋亦革面而已。小人既革其外，革道可以為成也。苟更從而深治之。

則為已甚，已甚非道也。故至革之終而又征則凶也。當貞固以自守，革至於極而不守以貞則所革隨復變矣。天下之事始則患乎難革，已革則患乎不能守也。故革之終戒以居貞則吉也。居貞非為六戒乎。曰為革終言也。莫不在其中矣。人性本善有不可革者，何也。曰語其性則皆善也。語其才則有下愚之不移，所謂下愚有二焉。自暴也，自棄也。人苟以善自治，則无不可移者。雖昏愚之至，皆可漸磨而進也。唯自暴者拒之以不信，自棄者絕之以不為。雖聖人與居不能化而入也。仲尼之所謂下愚也。然天下自棄自暴者，非必皆昏愚也。往往強戾而才力有過人者，商辛是也。聖人以其自絕於善，謂之下愚。然考其歸則誠愚也。既曰下愚，其能革面何也。曰心雖絕於善道，其畏威而寡罪，則

與人同也。唯其有與人同，所以知其非性之罪也。
本義 革道已成，君子如豹之變，小人亦革面以聽從矣。不可以往而居正，則吉。變革之事，非得已者，不可以過而上六之才，亦不可以有行也。故占者如之。

象曰：君子豹變，其文蔚也。小人革面，順以

從君也。

傳 君子從化，遷善成文，彬蔚章見於外也。中人以上莫不變革，雖不移之小人，則亦不敢肆其惡，革易其外，以順從君上之教令，是革面也。至此革道成矣。小人勉而假善，君子所容也。更往而治之，則凶矣。

周易卷之十七

